

晋城市商务局

晋市商市函〔2025〕139号

A类

关于对市八届政协四次会议第464号提案 的答复

尊敬的马冠军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消费品以旧换新力度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是党中央、国务院着眼高质量发展大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也是助企惠民的民生之举，更是激发市场活力、挖掘消费潜力、刺激消费增长的实际行动。2025年以旧换新政策实现跨年度无缝对接，掀起新一轮汽车、家电、数码、家装等消费“焕新”热潮，有力带动了消费持续回升向好，促进了产业转型升级，提升了人民群众生活品质。“两新”政策进一步发力显效，带动1-4月份全市限上单位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完成75.9亿元，同比增速14.5%，增速排名全省第一，“以旧换新”已成为大众消费领域的高频词，政策成效显著。

一是扩大覆盖品类，实现利企惠民。2025年以旧换新补贴范围全面扩大，在延续汽车、家电、家装和电动自行车补贴的基础上，首次将手机、平板电脑、智能手表（手环）等3C数码产

品纳入补贴范围，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换新需求。截至6月4日，我市已争取到消费品以旧换新两批上级资金3.56亿元，排全省第3（第1太原8.29亿元、第2运城3.86亿元、第4长治3.14亿元）；286家汽车企业、449家家装企业、454家家电企业536个门店、297家手机等3C数码企业357个门店、144家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企业153个门店参与了以旧换新活动，累计惠及消费者超过24万人。

二是提高补贴标准，激发市场活力。2025年汽车报废更新：淘汰老旧燃油车换购新能源车补贴2万元，换购2.0升及以下燃油车补贴1.5万元；汽车置换更新：转出旧车换购新能源车补贴1.5万元，换购燃油车补贴1.3万元；家电：购买1级能效家电补贴20%，2级能效补贴15%，单件最高2000元；电动自行车：以旧换新补贴600元；家装厨卫：购买家装产品享15%立减，1级能效产品享20%立减，每人累计最高补贴1.8万元；数码产品：手机、平板、智能手表（手环）购新补贴15%，单件最高500元。

三是发放数字消费券，加大补贴力度。在用好用足补贴资金的同时，指导各县（市、区）同向发力，发放数字消费券助力消费品市场回升向好，全市县级财政共计安排促消费资金6000万元，城区作为全市消费主阵地，区本级安排促消费资金3050万元，为全市消费品市场稳定增长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泽州县550万元，高平市300万元，阳城县200万元，陵川县726万元，沁水县710万元，开发区450万元。同时，鼓励商家、厂家配套优惠措施，如打折、赠品等，与政府补贴形成叠加效应，进一步

降低消费者的购买成本。

四是加强宣传推广，实现家喻户晓。我局联合市融媒体中心采用“线下+线上”结合的方式，持续扩大宣传效应。连续举办了多场启动仪式暨主题促销、“焕新社区行”、家装节、惠民购车节等活动，印发宣传海报上万张，不断集聚人气、营造氛围；依托太行日报公众号、视频号、电台、电视等开展全媒体宣传，累计发布动态信息上百条，阅读量超过100万+。消费品以旧换新已成为市民群众最关心的话题之一，消费者咨询踊跃，新闻点击量连连“爆表”。

感谢您对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你提出更加宝贵的意见。

负责人：

承办人：

联系电话：0356-2055978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